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2及101年度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凰村實踐路12號

電話：(03)597999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5~6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7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8~9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0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0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0~14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4~25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5~26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6~50		六 ~ 二 八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1~53		二 九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53		三 十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53		三 一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53~55		三 二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5, 63~66		三 三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5, 67		三 三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6, 68~69		三 三
	(十四) 首 次 採 用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會 計 準 則	56~62		三 四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70~80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照 敏

陳 照 敏



會計師 劉 江 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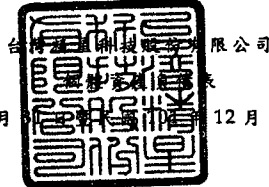
劉 江 抱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2 月 27 日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433,442	20	\$ 501,646	24	\$ 368,771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0,253	1	20,127	1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3,898	-	1,521	-	66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295,344	14	197,317	10	205,352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九及二九）	-	-	47,359	2	57,239	3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九）	232,044	11	225,958	11	38,916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九及二九）	68,033	3	2,017	-	11,410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	207,362	10	169,157	8	261,505	1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一及三十）	24,589	1	-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1,335	1	4,340	-	12,13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306,300</u>	<u>61</u>	<u>1,169,442</u>	<u>56</u>	<u>955,993</u>	<u>45</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158	-	1,590	-	1,59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496,794	23	525,245	25	798,115	3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二九及三十）	258,756	12	226,339	11	212,184	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25,832	1	96,557	5	100,573	5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0,969	1	12,665	1	3,96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33,020	2	49,157	2	49,880	2
1920	存出保證金	42	-	42	-	3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6,000	-	6,000	-	6,00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33,571</u>	<u>39</u>	<u>917,595</u>	<u>44</u>	<u>1,172,338</u>	<u>5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139,871</u>	<u>100</u>	<u>\$ 2,087,037</u>	<u>100</u>	<u>\$ 2,128,331</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 98,155	5	\$ 96,877	5	\$ 131,414	6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3,150	-	-	-	1,32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273,377	13	148,280	7	171,005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八及二九）	14,919	1	37,858	2	42,226	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67,940	3	70,487	3	63,776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144,147	7	170,995	8	15,055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27,460	1	56,060	3	44,81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0,923	-	9,722	-	5,50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40,071</u>	<u>30</u>	<u>590,279</u>	<u>28</u>	<u>475,120</u>	<u>2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42,990	2	35,050	2	91,110	5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27,305	1	21,844	1	21,429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六）	881	-	2,275	-	2,52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9	-	498	-	80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1,325</u>	<u>3</u>	<u>59,667</u>	<u>3</u>	<u>115,874</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711,396</u>	<u>33</u>	<u>649,946</u>	<u>31</u>	<u>590,994</u>	<u>28</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160,911	54	1,160,911	56	1,160,911	54
3210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174,530	8	213,202	10	213,202	10
3271	員工認股權	1,835	-	1,835	-	1,835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u>176,365</u>	<u>8</u>	<u>215,037</u>	<u>10</u>	<u>215,037</u>	<u>10</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91	-	2,791	-	2,791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3,940	5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32,069)	(1)	75,230	4	158,598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84,662</u>	<u>4</u>	<u>78,021</u>	<u>4</u>	<u>161,389</u>	<u>8</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37	1	(16,878)	(1)	-	-
3XXX	權益總計	<u>1,428,475</u>	<u>67</u>	<u>1,437,091</u>	<u>69</u>	<u>1,537,337</u>	<u>72</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2,139,871</u>	<u>100</u>	<u>\$ 2,087,037</u>	<u>100</u>	<u>\$ 2,128,33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邱蕭鈺



經理人：彭朋煌



會計主管：胡瑞珍



台灣精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淨損為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九）				
4110	銷貨收入	\$ 1,208,907	101	\$ 1,479,914	101
4170	銷貨退回	2,671	-	11,705	1
4190	銷貨折讓	4,747	1	3,702	-
4100	營業收入合計	1,201,489	100	1,464,50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 二及二九）	1,107,622	92	1,379,003	94
5900	營業毛利	93,867	8	85,504	6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4,659	1	14,132	1
6200	管理費用	55,213	5	52,59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15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9,872	6	66,885	5
6900	營業淨利	23,995	2	18,61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二二及二九）				
7190	其他收入	17,798	1	19,88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435	1	38,179	3
7050	財務成本	(3,365)	-	(6,212)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65,059)	(6)	(99,562)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41,191)	(4)	(47,712)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17,196)	(2)	(\$ 29,093)	(2)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u>14,835</u>	<u>1</u>	<u>9,826</u>	<u>1</u>
8200	本期淨損	(<u>32,031</u>)	(<u>3</u>)	(<u>38,919</u>)	(<u>3</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4,754	2	(16,878)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u>1,339</u>	<u>-</u>	<u>-</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23,415</u>	<u>2</u>	(<u>16,878</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8,616</u>)	(<u>1</u>)	(\$ <u>55,797</u>)	(<u>4</u>)
	每股淨損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u>0.28</u>)		(\$ <u>0.33</u>)	
9850	稀 釋	(\$ <u>0.28</u>)		(\$ <u>0.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邱蕭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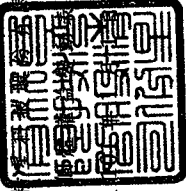
經理人：彭朋煌



會計主管：胡瑞珍



台灣新豐建設有限公司



民國 102 年及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權 益 (附 註 保 留 盈 餘) 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計 合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特 彌 補 虧 損)	之 兌 換 差 額	計 合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60,911	\$ 215,037	\$ 2,791	\$ -	\$ 158,598	\$ -	\$ 1,537,337
B3	被投資公司清算未分配盈餘迴轉數	-	-	-	-	(44,449)	-	(44,449)
D1	101 年度淨損	-	-	-	-	(38,919)	-	(38,919)
D3	10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878)	(16,878)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919)	(16,878)	(55,797)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60,911	215,037	2,791	-	75,230	(16,878)	1,437,091
B3	依金管會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3,940	(113,940)	-	-
C1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38,672)	-	-	38,672	-	-
D1	102 年度淨損	-	-	-	-	(32,031)	-	(32,031)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3,415	23,415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2,031)	23,415	(8,616)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60,911	\$ 176,365	\$ 2,791	\$ 113,940	(\$ 32,069)	\$ 6,537	\$ 1,428,4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邱蕭鈺



經理人：彭朋煌



會計主管：胡瑞珍

台灣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17,196)	(\$ 29,09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999	19,078
A20200	攤銷費用	3,815	1,789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1,652)	(921)
A2040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26)	(127)
A20900	財務成本	3,365	6,21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65,059	99,562
A21200	利息收入	(3,809)	(837)
A21300	股利收入	(724)	(17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349)	(308)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72)	(49,117)
A23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43)	3,88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21,893)	12,835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940)	2,684
A29900	提列退休金	5,461	415
A30000	營業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9,928)	(19,978)
A31130	應收票據	(2,377)	(855)
A31150	應收帳款	(94,639)	8,316
A3117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382	10,95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054)	(186,25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345)	9,702
A31200	存 貨	(16,312)	79,51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29	(1,029)
A32130	應付票據	3,150	(1,326)
A32150	應付帳款	124,172	(24,562)
A3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003)	(5,37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 2,499)	\$ 9,63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7,655)	155,26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1,202</u>	<u>4,214</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0,118	104,11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875)	(6,22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6,243</u>	<u>97,89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854)	(4)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8)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962)	(9,17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21)	(25,439)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151,977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資金融通)	(59,61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594)	(3,10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495	700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724</u>	<u>17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2,890)</u>	<u>115,12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97	(35,07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0,660)	(44,81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394)	(25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557)</u>	<u>(80,14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68,204)	132,87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01,646</u>	<u>368,771</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33,442</u>	<u>\$ 501,64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邱蕭鈺



經理人：彭朋煌



會計主管：胡瑞珍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9 年 12 月設立於新竹縣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80 年 4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資訊電子產品之製造、組裝加工、銷售及代理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4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3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 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 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 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 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 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所述者外，首次適用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其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訂準則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3)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本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

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5. IAS 19「員工給付」之修訂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修訂內容包括要求認列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之變動數、拆分確定給付成本之組成部分、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以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此外，該修訂同時增加確定給付計畫之揭露。

6.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特殊目的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及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其他應收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9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有效利息法之說明參閱上述會計政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超過本公司前一年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孰大者之 10% 的部分，係於參加該計畫之員工預期平均剩餘工作年限內攤銷。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精算損益，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精算損益，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3,020 仟元、49,157 仟元及 49,880 仟元。且無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0	\$ 160	\$ 16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63,660	419,218	314,253
約當現金			
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 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 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 存款	<u>169,622</u>	<u>82,268</u>	<u>54,358</u>
	<u>\$ 433,442</u>	<u>\$ 501,646</u>	<u>\$ 368,771</u>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75%~3%	0.88%~0.94%	0.72%~0.9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30,253</u>	<u>\$ 20,127</u>	<u>\$ -</u>

本公司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並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 101 年度未從事遠期外匯交易。102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158</u>	<u>\$ 1,590</u>	<u>\$ 1,59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3,867	\$ 921	\$ 666
非因營業而發生	<u>31</u>	<u>600</u>	<u>-</u>
	<u>\$ 3,898</u>	<u>\$ 1,521</u>	<u>\$ 666</u>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應收票據經評估無發生呆帳損失之可能，故無提列備抵呆帳。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295,434	\$ 199,036	\$ 207,221
減：備抵呆帳	(90)	(1,719)	(1,869)
	<u>\$ 295,344</u>	<u>\$ 197,317</u>	<u>\$ 205,352</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 47,382	\$ 57,807
減：備抵呆帳	-	(23)	(568)
	<u>\$ -</u>	<u>\$ 47,359</u>	<u>\$ 57,239</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	\$ 232,089	\$ 226,003	\$ 38,917
減：備抵呆帳	(45)	(45)	(1)
	<u>\$ 232,044</u>	<u>\$ 225,958</u>	<u>\$ 38,916</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8,033	\$ 2,017	\$ 11,680
減：備抵呆帳	-	-	(270)
	<u>\$ 68,033</u>	<u>\$ 2,017</u>	<u>\$ 11,410</u>

(一) 應收帳款及票據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120 天，自發票開立日起，對於逾期未付款之餘額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及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及票據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及票據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0 天至 3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內外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期初餘額	\$ 1,719	\$ 23	\$ 1,869	\$ 568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601	-	2,248	1,378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2,230)	(23)	(2,398)	(1,923)
期末餘額	<u>\$ 90</u>	<u>\$ -</u>	<u>\$ 1,719</u>	<u>\$ 23</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2 年度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金額	截至期末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302,428 (10,167 仟美元)	\$ 267,574	\$ 31,117 (1,045 仟美元)	1.99%-2.23%	\$ 500,000	

101 年度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金額	截至期末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464,423 (15,662 仟美元)	\$ 303,730	\$ 144,282 (4,826 仟美元)	2.1%-2.35%	\$ 500,000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對讓售予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之應收帳款於扣除相關費用後交付之，無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帳列於其他應收款項（含關係人）金額。

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於 101 年度之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均已收回。

(二) 其他應收款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期初餘額	\$ 45	\$ -	\$ 1	\$ 270
加：本期提列呆 帳費用	-	-	44	146
減：本期迴轉呆 帳費用	-	-	-	(416)
期末餘額	<u>\$ 45</u>	<u>\$ -</u>	<u>\$ 45</u>	<u>\$ -</u>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有已逾期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製成品	\$ 80,943	\$ 98,569	\$ 103,791
在製品	20,418	10,952	36,242
原料	104,468	57,583	120,172
物料	1,533	2,053	1,300
	<u>\$ 207,362</u>	<u>\$ 169,157</u>	<u>\$ 261,505</u>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07,622 仟元及 1,379,003 仟元。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2,048 仟元及 33,941 仟元。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1,893 仟元、下腳收入 88 仟元及存貨盤虧—淨額 11 仟元。10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835 仟元、下腳收入 60 仟元及存貨盤盈—淨額 207 仟元。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待出售土地	\$ 15,203	\$ -	\$ -
建築物	9,386	-	-
	<u>\$ 24,589</u>	<u>\$ -</u>	<u>\$ -</u>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2 年 12 月通過一項處分土地及廠房之計畫，目前已積極尋找買主，並預計於 12 個月內完成處分程序。將該土地及廠房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102 年 12 月 31 日亦無減損情形。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非上市（櫃）公司</u>			
SUN RISE CORPORATION	\$ 331,795	\$ 364,921	\$ 466,653
INFO-TEK HOLDING CO., LTD.	163,024	149,992	155,470
EVERBROAD INTERNATIONAL LTD.	1,788	9,141	19,905
精星（香港）有限公司（INFO-TEK (HK) LTD.）	187	1,191	260
ITC ENTERPRISE CORPORATION	-	-	155,827
	<u>\$ 496,794</u>	<u>\$ 525,245</u>	<u>\$ 798,115</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SUN RISE CORPORATION	100%	100%	100%
INFO-TEK HOLDING CO., LTD.	100%	100%	100%
EVERBROAD INTERNATIONAL LTD.	100%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精星(香港)有限公司 (INFO-TEK (HK) LTD.)	100%	100%	99%
ITC ENTERPRISE CORPORATION	-	-	100%

ITC ENTERPRISE CORPORATION 已於 101 年 12 月結束營運。

102 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101,551	\$ 137,535	\$ 37,668	\$ 510	\$ 6,541	\$ 6,754	\$ 290,559
增添	-	4,955	13,794	-	1,849	1,898	22,496
處分	-	(1,190)	(9,149)	-	(1,535)	(3,204)	(15,078)
重分類	-	-	10,518	-	-	92	10,610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01,551	\$ 141,300	\$ 52,831	\$ 510	\$ 6,855	\$ 5,540	\$ 308,5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47,642	\$ 22,887	\$ 290	\$ 2,541	\$ 5,015	\$ 78,375
處分	-	(1,190)	(9,149)	-	(1,535)	(3,204)	(15,078)
認列減損損失	-	-	3,889	-	-	-	3,889
折舊費用	-	4,899	7,862	85	1,170	1,046	15,062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 51,351	\$ 25,489	\$ 375	\$ 2,176	\$ 2,857	\$ 82,248
101年1月1日淨額	\$ 101,551	\$ 89,893	\$ 14,781	\$ 220	\$ 4,000	\$ 1,739	\$ 212,184
101年12月31日淨額	\$ 101,551	\$ 89,949	\$ 27,342	\$ 135	\$ 4,679	\$ 2,683	\$ 226,339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101,551	\$ 141,300	\$ 52,831	\$ 510	\$ 6,855	\$ 5,540	\$ 308,587
增添	-	2,046	1,151	-	873	367	4,437
重分類	-	70,440	-	-	-	-	70,44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01,551	\$ 213,786	\$ 53,982	\$ 510	\$ 7,728	\$ 5,907	\$ 383,46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51,351	\$ 25,489	\$ 375	\$ 2,176	\$ 2,857	\$ 82,248
重分類	-	26,535	-	-	-	-	26,535
迴轉減損損失	-	-	(1,843)	-	-	-	(1,843)
折舊費用	-	7,623	8,024	85	1,061	975	17,76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85,509	\$ 31,670	\$ 460	\$ 3,237	\$ 3,832	\$ 124,708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101,551	\$ 128,277	\$ 22,312	\$ 50	\$ 4,491	\$ 2,075	\$ 258,756

本公司於 102 年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 1,843 仟元；於 10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3,889 仟元。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35 至 45 年
機電動力設備	3 至 3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u>\$ 25,832</u>	<u>\$ 96,557</u>	<u>\$ 100,573</u>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101 年 1 月 1 日 暨 12 月 31 日 餘 額			
額	\$ 15,203	\$ 135,167	\$ 150,370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5,203)	(21,527)	(36,730)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0,440)	(70,440)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43,200</u>	<u>\$ 43,200</u>
累 計 折 舊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49,797)	(\$ 49,797)
折舊費用	-	(4,016)	(4,016)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53,813)</u>	<u>(\$ 53,813)</u>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 12,141	\$ 12,141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535	26,535
折舊費用	-	(2,231)	(2,231)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17,368)</u>	<u>(\$ 17,368)</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折舊費用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主 建 物	35 年
電梯設備	10 至 35 年
其 他	15 至 35 年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其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公允價值	<u>\$ 60,762</u>	<u>\$ 198,825</u>	<u>\$ 198,825</u>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電腦軟體成本	<u>\$ 10,969</u>	<u>\$ 12,665</u>	<u>\$ 3,962</u>

	電腦軟體成本
<u>成本</u>	
101年1月1日餘額	\$ 4,787
單獨取得	3,100
預付設備款轉入	<u>7,392</u>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5,279</u>
<u>累計攤銷</u>	
101年1月1日餘額	\$ 825
攤銷費用	<u>1,789</u>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4</u>
<u>成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5,279
單獨取得	<u>2,119</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7,398</u>
<u>累計攤銷</u>	
102年1月1日餘額	\$ 2,614
攤銷費用	<u>3,815</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6,429</u>

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2至5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六、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付設備款	\$ 8,458	\$ 426	\$ 9,248
高爾夫球會員證	6,000	6,000	6,000
預付款	1,725	3,071	2,075
代付款	1,000	757	419
暫付款	12	-	-
其他	140	86	392
	<u>\$ 17,335</u>	<u>\$ 10,340</u>	<u>\$ 18,134</u>
流動	\$ 11,335	\$ 4,340	\$ 12,134
非流動	6,000	6,000	6,000
	<u>\$ 17,335</u>	<u>\$ 10,340</u>	<u>\$ 18,134</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銀行借款	\$ 5,441	\$ 8,682	\$ 12,153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92,714	88,195	119,261
	<u>\$ 98,155</u>	<u>\$ 96,877</u>	<u>\$ 131,414</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2156%~2.12%、1.08%~2.0085%及 1.559%~2.1811%。

(二) 長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銀行借款	\$ 13,800	\$ 30,360	\$ 46,920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56,650	60,750	89,000
	70,450	91,110	135,920
減：列為 1 年到期部分	27,460	56,060	44,810
	<u>\$ 42,990</u>	<u>\$ 35,050</u>	<u>\$ 91,110</u>

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以自有土地、建築物及投資性不動產抵押擔保借款 50,000 仟元（參閱附註三十），借款到期日為 103 年 10 月 18 日，有效年利率為 2.25%。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3,150	\$ -	\$ 651
非因營業而發生	-	-	675
	<u>\$ 3,150</u>	<u>\$ -</u>	<u>\$ 1,326</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273,377	\$ 148,280	\$ 171,005
關係人—因營業而發生	\$ 14,919	\$ 37,858	\$ 42,226

十九、其他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9,258	\$ 38,454	\$ 32,268
應付設備款	1,720	1,279	4,222
應付利息	384	894	905
其他	26,578	29,860	26,381
	<u>\$ 67,940</u>	<u>\$ 70,487</u>	<u>\$ 63,776</u>
<u>其他負債</u>			
暫收款	\$ 6,226	\$ 3,611	\$ 4,367
預收款	2,002	2,008	-
退貨及折讓	277	15	-
代收款	229	374	720
保固準備	-	-	421
其他	2,189	3,714	-
	<u>\$ 10,923</u>	<u>\$ 9,722</u>	<u>\$ 5,508</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細則規定，勞工退休金運用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1.60%	1.6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20%	1.20%	1.20%
未來薪資及福利水平	2.50%	2.50%	2.5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73	\$ 871
利息成本	769	87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51)	(348)
	<u>\$ 1,091</u>	<u>\$ 1,39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61	\$ 1,040
推銷費用	53	68
管理費用	177	287
研發費用	-	1
	<u>\$ 1,091</u>	<u>\$ 1,396</u>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48,280	\$ 48,062	\$ 49,92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0,103)	(28,762)	(28,500)
提撥短絀	18,177	19,300	21,429
未認列淨精算損失	3,789	2,544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1,966</u>	<u>\$ 21,844</u>	<u>\$ 21,429</u>

本公司於 102 年度針對委任經理人提列退休金準備 5,339 仟元。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48,062	\$ 49,929
當期服務成本	673	871
利息成本	769	873
精算利益	(1,224)	(2,620)
福利支付數	-	(991)
年底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8,280</u>	<u>\$ 48,062</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8,762	\$ 28,50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51	348
精算利益（損失）	21	(76)
雇主提撥數	969	981
福利支付數	-	(991)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0,103</u>	<u>\$ 28,762</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權益工具	45	38	41
債務工具	32	37	35
其 他	23	25	24
	<u>100</u>	<u>100</u>	<u>1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8,280	\$ 48,062	\$ 49,92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0,103	\$ 28,762	\$ 28,500
提撥短絀	\$ 18,177	\$ 19,300	\$ 21,42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224)	(\$ 2,620)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1	\$ 76	\$ -

二一、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36,060	136,060	136,060
額定股本	\$ 1,360,600	\$ 1,360,600	\$ 1,360,6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116,091	116,091	116,091
已發行股本	\$ 1,160,911	\$ 1,160,911	\$ 1,160,91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就其餘額提撥 8% 為員工紅利，2% 為董監事酬勞，其餘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方得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員工紅利以股票方式發放時，

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長決定之。

本公司所屬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已經進入成熟階段，為考量未來營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現金股利之分派，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 5%。

本公司得配合當年度盈餘配股情形及平衡股利政策，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全部或一部分資本公積作為轉增資配股，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102 及 101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8% 及 2%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

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及 101 年 6 月 13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虧撥補案。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113,940</u>	<u>\$ -</u>	<u>\$ -</u>

前述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原因及提列原因消除而予以迴轉之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餘額	\$ -
102 年 1 月 1 日提列數	<u>113,940</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13,940</u>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13,940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16,878)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23,415	(16,878)
期末餘額	<u>\$ 6,537</u>	<u>(\$ 16,878)</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收入	\$ 9,037	\$ 14,716
利息收入	3,809	837
股利收入	724	173
其 他	4,228	4,157
	<u>\$ 17,798</u>	<u>\$ 19,88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 349	\$ 308
處分投資利益	72	49,117
淨外幣兌換(損)益	9,540	(3,435)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26	127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43	(3,889)
其 他	(2,495)	(4,049)
	<u>\$ 9,435</u>	<u>\$ 38,179</u>

(三)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3,365</u>	<u>\$ 6,212</u>

(四) 折舊及攤銷

	102年度	10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256	\$ 13,985
營業費用	1,512	1,707
其他支出	2,231	4,016
	<u>\$ 19,999</u>	<u>\$ 19,07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6	\$ 49
營業費用	3,619	1,740
	<u>\$ 3,815</u>	<u>\$ 1,78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7,717	\$ 7,807
確定福利計畫	5,633	1,396
	<u>\$ 13,350</u>	<u>\$ 9,203</u>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9,383	\$ 35,02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9,843)	(38,455)
淨(損)益	<u>\$ 9,540</u>	<u>(\$ 3,435)</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其他	\$ 37	\$ -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4,798	9,82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835</u>	<u>\$ 9,82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17,196)	(\$ 29,093)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923)	(\$ 4,94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21	481
免稅所得	(157)	(33)
未認列之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		
異	6,341	6,75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1,116	7,567
其 他	37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835</u>	<u>\$ 9,826</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1,339</u>	<u>\$ -</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41,294	(\$ 41,294)	\$ -	\$ -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616	(2,977)	-	1,6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9	(251)	-	27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927	524	-	3,45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5,491)	-	(1,339)	(16,830)
其 他	(159)	177	-	18
	33,716	(43,821)	(1,339)	(11,444)
虧損扣抵	13,554	30,910	-	44,464
投資抵減	1,887	(1,887)	-	-
	<u>\$ 49,157</u>	<u>(\$ 14,798)</u>	<u>(\$ 1,339)</u>	<u>\$ 33,020</u>

10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	認列於益	認列於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41,294	\$ -	\$ -		\$ 41,294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870	1,746	-		4,6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9	-		52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865	62	-		2,92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4,594)	-	9,103		(15,491)
其他	334	(493)	-		(159)
	22,769	1,844	9,103		33,716
虧損扣抵	21,120	(7,566)	-		13,554
投資抵減	5,991	(4,104)	-		1,887
	<u>\$ 49,880</u>	<u>(\$ 9,826)</u>	<u>\$ 9,103</u>		<u>\$ 49,157</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資訊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4,221	107
54,242	108
258,476	112
<u>\$ 326,939</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3,400</u>	<u>\$ 13,400</u>	<u>\$ 13,400</u>

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 102 年 12 月底仍有待彌補虧損，並無盈餘可供分配，因是不予計算盈餘分配預計之稅額扣抵比率。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本公司對 100 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還申請復查，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

二四、每股淨損

	單位：每股元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淨損	<u>(\$ 0.28)</u>	<u>(\$ 0.33)</u>
稀釋每股淨損	<u>(\$ 0.28)</u>	<u>(\$ 0.33)</u>

用以計算每股淨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u>(\$ 32,031)</u>	<u>(\$ 38,919)</u>
用以計算基本暨稀釋每股淨損之淨損	<u>(\$ 32,031)</u>	<u>(\$ 38,91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暨稀釋每股淨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6,091</u>	<u>116,09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淨損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淨損。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淨損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 (一) 本公司於 101 年度自預付設備款（帳列預付款項及流動資產）分別重分類 10,609 仟元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 7,392 仟元至無形資產。
- (二) 本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支付現金數中分別包含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減少 84 仟元及 2,943 仟

元；另於 102 年購置無形資產價款支付現金數包含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增加 525 仟元。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3 至 5 年，並有延展租期之選擇權。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873 仟元、2,267 仟元及 2,521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4,038	\$ 6,518	\$ 15,484
1~5年	1,010	5,048	14,998
	<u>\$ 5,048</u>	<u>\$ 11,566</u>	<u>\$ 30,482</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 一 級

102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30,253

101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0,127

101 年 1 月 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032,761	\$ 975,818	\$ 682,35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72,138	615,607	560,72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其他應收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其他應收款－淨額、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相關分析資料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之影響。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0%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0%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 予以調整。

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0%時，將使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後淨利或權益分別減少 38,161 仟元及 36,098 仟元；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0%時，其對稅後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之借款。利率波動將會影響未來之現金流量，但不會影響公允價值。

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浮動利率借款於整個報導期間持有，當利率上升一百個基點（1%），且其他條件固定不變的情況下，本公司浮動利率借款之利息費用稅後淨額於 102 及 101 年度將分別增加 1,399 仟元及 1,560 仟元。

2. 信用風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建立了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本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的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646,016 仟元、993,851 仟元及 1,647,438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2 年 12 月 31 日

	<u>1 ~ 3 個月</u>	<u>3 個月~1 年</u>	<u>1 ~ 5 年</u>	<u>合 計</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46,780	\$ 56,753	\$ -	\$ 503,533
浮動利率工具	<u>69,891</u>	<u>55,724</u>	<u>42,990</u>	<u>168,605</u>
	<u>\$ 516,671</u>	<u>\$ 112,477</u>	<u>\$ 42,990</u>	<u>\$ 672,138</u>

101 年 12 月 31 日

	<u>1 ~ 3 個月</u>	<u>3 個月~1 年</u>	<u>1 ~ 5 年</u>	<u>合 計</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99,290	\$ 28,330	\$ -	\$ 427,620
浮動利率工具	<u>87,374</u>	<u>65,563</u>	<u>35,050</u>	<u>187,987</u>
	<u>\$ 486,664</u>	<u>\$ 93,893</u>	<u>\$ 35,050</u>	<u>\$ 615,607</u>

101 年 1 月 1 日

	<u>1 ~ 3 個月</u>	<u>3 個月~1 年</u>	<u>1 ~ 5 年</u>	<u>合 計</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38,366	\$ 55,022	\$ -	\$ 293,388
浮動利率工具	<u>134,685</u>	<u>41,539</u>	<u>91,110</u>	<u>267,334</u>
	<u>\$ 373,051</u>	<u>\$ 96,561</u>	<u>\$ 91,110</u>	<u>\$ 560,722</u>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102年度	101年度
<u>銷 貨</u>		
關聯企業	<u>\$ -</u>	<u>\$339,823</u>
<u>進 貨</u>		
關聯企業	\$ 17,473	\$ 9,546
其他關係人	<u>-</u>	<u>151</u>
	<u>\$ 17,473</u>	<u>\$ 9,697</u>
<u>製造費用—加工費</u>		
子 公 司	<u>\$ 27,163</u>	<u>\$ 53,251</u>
<u>製造費用—消耗費</u>		
其他關係人	<u>\$ -</u>	<u>\$ 4</u>
<u>管理及總務費用—勞務費</u>		
關聯企業	<u>\$ 2,124</u>	<u>\$ 2,295</u>
<u>管理及總務費用—郵電費</u>		
關聯企業	<u>\$ 4</u>	<u>\$ 18</u>
<u>管理及總務費用—運費</u>		
關聯企業	<u>\$ 2</u>	<u>\$ -</u>
<u>管理及總務費用—其他費用</u>		
關聯企業	<u>\$ 566</u>	<u>\$ 650</u>
<u>管理服務收入—帳列營業費</u>		
<u>用減項</u>		
子 公 司	<u>\$ 5,722</u>	<u>\$ 5,223</u>
<u>其他利益及損失</u>		
子 公 司	<u>\$ 2,977</u>	<u>\$ 2,355</u>
<u>代收代付（代付購料款等）</u>		
子 公 司	<u>\$594,245</u>	<u>\$427,041</u>

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並無特殊之情形。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子 公 司	\$ -	\$ -	\$ 52
關聯企業	-	47,359	57,187
	<u>\$ -</u>	<u>\$ 47,359</u>	<u>\$ 57,239</u>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子 公 司	\$ 150,834	\$ 851	\$ 9,508
關聯企業	8,232	37,007	32,509
其他關係人	-	-	209
	<u>\$ 159,066</u>	<u>\$ 37,858</u>	<u>\$ 42,22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2及101年12月31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均已依公司政策提列呆帳費用。

(二)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其他應收款</u>			
子 公 司	<u>\$ 68,033</u>	<u>\$ 2,017</u>	<u>\$ 11,410</u>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566	\$ -

(三)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102年度及101年度與聯屬公司之財產交易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02年度 101年度
子 公 司	<u>\$ -</u> <u>\$ 9,920</u>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122	\$ 9,933
退職後福利	5,818	378
	<u>\$ 14,940</u>	<u>\$ 10,31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經審核後並交由董事會通過。

三十、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質押或抵押作為進口貨物先放後稅及長、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24,589	\$ -	\$ -
自有土地	101,551	101,551	101,551
建築物－淨額	128,278	85,630	89,73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5,832	96,557	100,573
	<u>\$ 280,250</u>	<u>\$ 283,738</u>	<u>\$ 291,855</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本公司開立本票 1,218,768 仟元及 3,000 仟美元，作為長短期借款、應收帳款讓售、工程投標及接受委託加工之保證。
- (二) 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本公司為子公司 SUN RISE、INFO-TEK、精華電子及精星香港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245,318 仟元、75,000 仟元、150 仟元及 6,000 仟元。

三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2,348	29.805 (美元：新台幣)	\$ 666,087
日 圓		62,504	0.2847 (日圓：新台幣)	17,795
歐 元		14	41.09 (歐元：新台幣)	596
港 幣		51	3.843 (港幣：新台幣)	198
人 民 幣		21,590	4.919 (人民幣：新台幣)	106,199
				<u>\$ 790,875</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採權益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人 民 幣	\$	33,543	4.919 (人民幣：新台幣)		\$		164,99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6,628	29.805 (美元：新台幣)		\$		495,593	
歐 元		13	41.09 (歐元：新台幣)				515	
					\$		496,108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1,313	29.04 (美元：新台幣)		\$		618,941	
日 圓		4,062	0.3359 (日圓：新台幣)				1,364	
歐 元		14	38.47 (歐元：新台幣)				530	
港 幣		52	3.7463 (港幣：新台幣)				194	
人 民 幣		15,030	4.6593 (人民幣：新台幣)				70,029	
					\$		691,058	
<u>採權益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人 民 幣		35,000	4.6593 (人民幣：新台幣)		\$		160,32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4,339	29.04 (美元：新台幣)		\$		416,395	
歐 元		2	38.47 (美元：新台幣)				69	
					\$		416,464	

101 年 1 月 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5,098	30.275 (美元：新台幣)		\$		457,099	
日 圓		35,175	0.3896 (日圓：新台幣)				13,704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歐 元	\$	6		39.21 (歐元：新台幣)	\$		226	
港 幣		52		3.8965 (港幣：新台幣)			203	
							<u>\$ 471,232</u>	
<u>採權益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人 民 幣		68,930		4.8049 (人民幣：新台幣)	\$		331,202	
港 幣		67		3.8965 (港幣：新台幣)			260	
							<u>\$ 331,46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122		30.275 (美元：新台幣)	\$		336,716	
歐 元		11		39.21 (歐元：新台幣)			446	
							<u>\$ 337,162</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四、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準則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一)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	\$ 368,771	\$ -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	666	666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淨額	205,352	205,352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7,239	57,23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淨額	38,916	38,916	其他應收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11,410	11,4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淨額	261,505	261,505	存貨—淨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9,250	-	(五)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075	12,134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955,184	955,993	流動資產總計
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98,115	798,115	採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90	1,5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99,705	799,705	
固定資產淨額	221,270	212,1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五)3.
-	100,573	100,573	投資性不動產 (五)2.
其他無形資產	3,962	3,962	其他無形資產 (五)2.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淨額	\$ 100,573	(\$ 100,573)	\$ -	\$ -	—	(五)2.
存出保證金	34	-	-	34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973	(973)	-	-	—	(五)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5,110	9,250	(24,480)	49,8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1.、 (五)4.
其他資產—其他	6,000	-	-	6,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172,690	(92,296)	(24,480)	55,914	其他資產總計	
資產總計	\$ 2,152,811	\$ -	(\$ 24,480)	\$ 2,128,331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131,414	\$ -	\$ -	\$ 131,414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1,326	-	-	1,326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71,005	-	-	171,005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226	-	-	42,226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費用	59,554	4,222	-	63,776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5,055	-	-	15,05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4,810	-	-	44,81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9,730	(4,222)	-	5,508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475,120	-	-	475,120	流動負債總計	
長期借款	91,110	-	-	91,110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753	-	676	21,4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五)4.
存入保證金	2,529	-	-	2,529	存入保證金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806	-	-	806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合計	24,088	-	676	24,764	其他負債總計	
負債合計	590,318	-	676	590,994	負債總計	
股東權益						
股本	1,160,911	-	-	1,160,911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213,202	-	-	213,202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1,835	-	-	1,835	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合計	215,037	-	-	215,037	資本公積總計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法定盈餘公積	2,791	-	-	2,791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09	-	120,085	158,598	未分配盈餘	
	-	-	(561)	-		(五)4.
	-	-	38,865	-		(五)5.
保留盈餘合計	3,000	-	158,389	161,389	保留盈餘總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4,680	-	(144,680)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重估增值	38,865	-	(38,865)	-	—	(五)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83,545	-	(183,545)	-	其他權益項目總計	
股東權益合計	1,562,493	-	(25,156)	1,537,33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 2,152,811	\$ -	(\$ 24,480)	\$ 2,128,331	負債及權益總計	

(二) 101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說明	
項	目金額	表	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
流動資產							
現金	\$ 501,646	\$ -	\$ -	\$ 501,646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127	-	-	20,1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	1,521	-	-	1,521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淨額	197,302	15	-	197,317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7,359	-	-	47,35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淨額	225,958	-	-	225,958	其他應收款－淨額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 2,017	\$ -	\$ 2,01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淨額	169,157	-	169,157 存貨—淨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640	(1,640)	- (五)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582	758	4,340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1,170,309	(867)	1,169,442 流動資產總計
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5,245	-	525,245 採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90	-	1,5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6,835	-	526,835
固定資產淨額	222,445	3,894	226,3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五)3.
—	-	96,557	96,557 投資性不動產 (五)2.
其他無形資產	12,665	-	12,665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淨額	96,557	(96,557)	- (五)2.
存出保證金	42	-	42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4,652	(4,652)	- (五)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2,887	1,640	(15,370) 49,157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1.、(五)4.
其他資產—其他	6,000	-	6,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170,138	(99,569)	(15,370) 55,199 其他資產總計
資產總計	\$ 2,102,392	\$ 15	(\$ 15,370) \$ 2,087,037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96,877	\$ -	\$ 96,877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	-	-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48,280	-	148,280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858	-	37,858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費用	69,208	1,279	70,487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70,995	-	170,99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6,060	-	56,06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10,986	(1,264)	9,722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590,264	15	590,279 流動負債總計
長期借款	35,050	-	35,050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1,124	-	21,844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五)4.
存入保證金	2,275	-	2,275 存入保證金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498	-	498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合計	23,897	-	720 24,617 其他負債總計
負債合計	649,211	15	720 649,946 負債總計
股東權益			
股本	1,160,911	-	1,160,911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213,202	-	213,202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1,835	-	1,835 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合計	215,037	-	215,037 資本公積總計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法定盈餘公積	2,791	-	2,791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38,673)	-	75,636 75,230 未分配盈餘
	-	-	(598) - (五)4.
	-	-	38,865 - (五)5.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合計	(35,882)	-	113,903 78,021 保留盈餘總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74,250	-	(91,128) (16,87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重估增值	38,865	-	(38,865) - (五)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13,115	-	(129,993) (16,878) 其他權益項目總計
股東權益淨額	1,453,181	-	(16,090) 1,437,091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 2,102,392	\$ 15	(\$ 15,370) \$ 2,087,037 負債及權益總計

(三) 101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收入淨額	\$ 1,464,507	\$ -	\$ 1,464,507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379,003	-	1,379,003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85,504	-	85,504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4,132	-	14,132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52,552	-	52,597 管理費用 (五)4.
研究發展費用	156	-	156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66,840	45	66,885 合 計
營業淨利	18,664	(45)	18,619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837	-	837 其他收入
股利收入	173	-	173 其他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08	-	308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投資利益	49,117	-	49,117 其他利益及損失
租金收入	14,716	-	14,716 其他收入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27	-	127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收入	4,157	-	4,157 其他收入
合 計	69,435	-	69,435 合 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6,212	-	6,212 財務成本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99,562	-	99,56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兌換損失—淨額	3,435	-	3,435 其他利益及損失
減損損失	3,889	-	3,889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支出	4,049	-	4,049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 計	117,147	-	117,147 合 計
稅前淨損	(29,048)	(45)	(29,093) 稅前淨損
所得稅費用	9,834	(8)	9,826 所得稅費用 (五)4.
總淨損	(\$ 38,882)	(\$ 37)	(38,919) 本期淨損
			(16,87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16,87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55,7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對轉換日前取得之投資子公司，選擇於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依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5.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五) 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為 1,640 仟元及 9,250 仟元。

2. 投資性不動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固定資產／其他資產。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為 96,557 仟元及 100,573 仟元。

3.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4,320 仟元及 162 仟元。

4.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依相關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

另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不允許直接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精算損益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而須採用緩衝區法認列。採用緩衝區法認列精算損益時，應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惟依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將來自於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係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依相關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將差額於轉換日直接認列於保留盈餘中。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因上述差異分別調整增加 720 仟元及 67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122 仟元及 115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增加 45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8 仟元。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衡量基礎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固定資產可依法令辦理重估價，土地重估價係按當期公告現值調整，土地重估增值之認列，係以土地重估增值減除所估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後之餘額為準。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不得認列前述土地重估增值。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皆為 38,865 仟元。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七)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五)	資金貸與總額 (註六)
0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0,000 (USD 2,000)	\$ 59,610 (USD 2,000)	\$ 59,610 (USD 2,000)	1.59953%	註四	營業週轉	\$ -	無	\$ 571,390	\$ 571,390
1	SUNRISE CORPORATION (註一)	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0,446 (USD 13,100)	390,446 (USD 13,100)	295,070 (USD 9,900)	1.60021%~ 2.20379%	註四	營業週轉	-	無	571,390	571,390
2	INFO-TEK HOLDING CO., LTD. (註一)	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9,943 (USD 2,000)	41,727 (USD 1,400)	41,727 (USD 1,400)	1.5%	註四	營業週轉	-	無	571,390	571,390
3	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貿富貿易有限公司(註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19 (USD 165)	4,919 (USD 165)	4,919 (USD 165)	2.2%	註四	營業週轉	-	無	571,390	571,390

註一：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係 SUN RISE CORPORATION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三：係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四：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五：對個別對象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之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台灣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六：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七：期末餘額係按 102 年 12 月底之匯率 US\$1 = 29.805 換算。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證關係	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美金為仟元, 註三)	期保 (美金為仟元, 註三)	本保證餘額 (美金為仟元,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最高限 (註二)
0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FO-TEK HOLDING CO., LTD.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係	\$ 714,238	\$ 527,000 (其中 USD 8,000)	\$ 376,025 (其中 USD 5,000) (註四)	39	75,000	-	26	\$ 1,428,475
		SUN RISE CORPORATION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係	714,238	559,000 (其中 USD 8,500) (註四)	557,343 (其中 USD 8,500) (註四)	-	245,318	-	39	1,428,475
		EVERBROAD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係	714,238	30,000	30,000	-	-	-	-	1,428,475
		精華電子 (蘇州) 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係	714,238	108,259 (其中 USD 3,650) (註四)	105,318 (其中 USD 2,000) (註四)	-	150	-	-	1,428,475
		精星 (香港) 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係	714,238	75,465 (其中 USD 155) (註四)	75,000 (其中 USD 155) (註四)	-	6,000	-	-	1,428,475
		蘇州貿富貿易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係	714,238	2,861 (其中 USD 95) (註四)	- (註四)	-	-	-	-	1,428,475
1	精華電子 (蘇州) 有限公司	蘇州貿富貿易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係	164,927	172,165	172,165	-	6,065	-	63	329,854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其中精華電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且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六十。

註二：本公司對外累積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為限，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外累積背書保證之總額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一百二十。(其中精華

電子對外累積背書保證之總額合計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一百二十為限)

註三：期末餘額係按 102 年 12 月底之匯率 US\$1=29.805 換算。

註四：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INFO-TEK HOLDING CO., LTD.、SUNRISE CORPORATION、精華電子 (蘇州) 有限公司及精星 (香港) 有限公司實際動支餘額分別為 75,000 仟元、245,318

仟元、150 仟元及 6,000 仟元 (其中精華電子對蘇州貿富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餘額為 6,065 仟元)。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額持股比例	股權淨值／市價	末備註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8,235	\$ 10,125	-	\$ 10,125	註一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3,976	10,128	-	10,128	註一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1,310	10,000	-	10,000	註一
	權益證券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0,258	2,158	3.64	2,158	註二

註一：係按 102 年 12 月底基金淨值計算。

註二：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 102 年 12 月底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按持股比例計算。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人對象	關	應收關係人	應收款餘額	人額	週轉率	逾金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壞帳	列帳	備金	抵額
SUN RISE CORPORATION	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係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96,094		註		\$ -		\$ -		\$ -	-	

註：係短期資金融通等款項。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資本	投資金額	期末數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FO-TEK HOLDING CO., LTD. 精星(香港)有限公司 (INFO-TEK (HK)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香港	一般貿易 資訊電子產品之買賣、相關技術服務及售後服務	\$ 67,999 (註五) 40	\$ 67,999 40	100 (註五)	\$ 163,024 187	\$ 163,024 187	\$ 4,364 (1,067)	\$ 4,364 (1,067)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SUN RISE CORPORATION EVERBROAD INTERNATIONAL LTD.	西薩模亞 西薩模亞	一般投資業 一般貿易業	585,407 (註二) (48,264)	864,503 (註二) (48,264)	100 100	331,795 1,788	331,795 1,788	(60,663) (7,693)	(60,663) (7,693)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SUN RISE CORPORATION 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貿富貿易有限公司	江蘇省蘇州市 江蘇省蘇州市	資訊電子產品主板之製造、組裝 資訊電子產品之買賣、相關技術服務及售後服務	559,755 (註三) 13,979 (註六)	547,900 (註三) 13,979	100 100	275,233 15,071	275,233 15,071	(61,601) (註四) 299	(62,663) (註四) 299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 102 年 12 月底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SUN RISE CORPORATION 於 102 年 9 月增資 USD400 仟元及 12 月減資 USD8,300 仟元，致原始投資金額減少 279,096 仟元。

註三：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 102 年 9 月增資 USD400 仟元。

註四：係 SUN RISE CORPORATION 按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61,601 仟元及母公司與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逆流交易之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遞延數 1,062 仟元之淨額。

註五：本公司於 101 年 5 月 30 日取得精星(香港)有限公司 1% 股權，自 101 年 6 月起對其持有股權為 100%。

註六：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 101 年 5 月 100% 轉投資設立蘇州貿富貿易有限公司。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匯出金額	或收金額	回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資本投資損益	本期資本投資損益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貿富貿易有限公司	資訊電子產品主裝之製造、組裝 資訊電子產品之買賣、相關技術服務及售後服務	\$ 559,755 13,979	(註一) (註五)	\$ 547,900 -	\$ 11,855 -	\$ - -	\$ - -	- -	\$ 559,755 -	\$ 559,755 -	100% 100%	(\$ 62,663) 299	\$ 275,233 15,071	\$ - -

本期末自大陸地區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 943,745 (USD 28,709,323)	\$ 991,890 (USD 30,309,323)	\$ - (註四)	\$ - (註四)	\$ - (註四)	\$ - (註四)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三：係按每筆投資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四：係依據投資審議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條規定，本公司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不受大陸地區投資金額限制。

註五：係以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資金轉投資蘇州貿富貿易有限公司。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

一、加工費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第 三 地 區	事 業 價 格 及 付 款 條 件	加 金	工 費		未 實 現 損 益 餘	年 底 應 付 額	帳 款	
				額	%			額	%
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無	與一般非關係交易條件相當。	\$ 27,163		100	\$ -	\$ 6,687		2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並無特殊之情形。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應收票據明細表		附註九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九
存貨明細表		附註十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一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附註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其他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六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應付票據明細表		附註十八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九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九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二二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u>\$ 160</u>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73,012
支票存款	10
定期存款	33,900
外幣活期存款（註一）	90,468
外幣支票存款（註二）	170
外幣定期存款（註三）	<u>135,722</u>
	<u>433,282</u>
合 計	<u>\$433,442</u>

註一：包括美金 2,447 仟元，匯率為 US\$1=\$29.805、日幣 58,424 仟元，匯率為 JPY\$1=\$0.2847、港幣 7 仟元，匯率為 HK\$1=\$3.843、歐元 15 仟元，匯率為 EUR\$1=\$41.25 及人民幣 57 仟元，匯率為 RMB\$1=4.919。

註二：係港幣 44 仟元，匯率為 HK\$1=\$3.843。

註三：包括美元 1,000 仟元，匯率為 US\$1=\$29.805 及人民幣 21,532 仟元，匯率為 RMB\$1=4.919。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122,362
乙	97,607
丙	33,014
其他（註一）	<u>42,451</u>
小 計	295,434
減：備抵呆帳（註二）	(<u>90</u>)
淨 額	<u>\$295,344</u>

註一：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註二：係依公司應收帳款評價政策評估之備抵壞帳。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每股面額	期初	增減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	重要分	額	之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	期末股數	持股 %	餘額	額	股權淨值	註
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SUN RISE CORPORATION	US\$ 1	25,000,000	-	\$ 11,854	-	8,300,000	\$ -	-	(\$ 60,663)	\$ 15,683	16,700,000	100%	\$ 331,795	\$ 331,795	\$ 331,795	註一
INFO-TEK HOLDING CO., LTD.	US\$ 1	3,700,000	-	-	-	-	-	-	4,364	8,668	3,700,000	100%	163,024	163,024	163,024	註一
EVERBROAD INTERNATIONAL LTD.	US\$ 1	50,000	-	-	-	-	-	-	(7,693)	340	50,000	100%	1,788	1,788	1,788	註一
精星(香港)有限公司	HK\$ 1	10,000	-	-	-	-	-	-	(1,067)	63	10,000	100%	187	187	187	註一
				11,854	-	-	-	-	(65,059)	24,754	-	-	496,794	496,79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10	312,838	47,420	568	-	-	-	-	-	-	360,258	3.64%	2,158	2,158	-	註二
				\$ 12,422	-	-	\$ -	-	(\$ 65,059)	\$ 24,754	-	-	\$ 498,952	\$ 498,952	-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 102 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 102 年 12 月底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計算。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仟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銀行	借 款 期 間	年利率(%)	借 款 金 額		融 資 額 度 (註 一)	抵押或擔保	
			原 幣	等值新台幣			
信用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02.11.13-103.5.12	1.88	USD	133	\$ 3,964	\$ 29,805	無
新光銀行	102.9.4-103.3.3	1.47	USD	162	4,840	30,000	無
合作金庫銀行	102.10.9-103.4.21	1.22	USD	679	20,252	80,000	無
第一銀行	102.10.30-103.4.28	1.56	USD	136	4,048	60,000	無
土地銀行	102.10.9-103.3.23	1.43-2.12	USD	2,000	<u>59,610</u>	<u>100,000</u>	無
					92,714	299,805	
抵押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2.9.18-103.3.17	1.30	USD	183	<u>5,441</u>	<u>370,000</u>	註二
					<u>\$ 98,155</u>	<u>\$669,805</u>	

註一：係各類借款（如國外購料、國內購料、信用借款等）之綜合借款額度，同一銀行其融資額度相同，連同 102 年 12 月底無借款餘額之往來銀行所提供之綜合借款額度約新台幣 1,143,928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與本公司共用額度之子公司借款金額為 199,694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本公司尚未動用之借款額度計約 846,079 仟元，其中與子公司共用額度為 456,797 仟元。

註二：係以不動產、廠房及投資性不動產帳面值合計 255,661 仟元作為台灣中小企業銀行抵押品。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 87,784
乙	38,115
丙	14,774
其他（註）	<u>132,704</u>
合 計	<u>\$273,37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期間	年利率(%)	原始 借款金額	融資額度	帳面金額	抵押或擔保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2.9.25-106.9.15	2.00	\$ 40,000	\$ 40,000	\$ 40,000	無
合作金庫	102.6.25-105.6.25	2.00	20,000	20,000	16,650	無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0.10.18-103.10.18	2.25	<u>50,000</u>	<u>50,000</u>	<u>13,800</u>	註
			110,000	110,000	70,45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u>	<u>27,460</u>	
			<u>\$ 110,000</u>	<u>\$ 110,000</u>	<u>\$ 42,990</u>	

註：係以不動產、廠房投資性不動產帳面值合計 255,661 仟元作為台灣中小企業銀行抵押品。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PCBA	\$ 1,176,874
其他（註）	<u>32,033</u>
小 計	1,208,90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7,418</u>
營業收入淨額	<u>\$ 1,201,489</u>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10%。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自製及代工、代料	
原 料	
期初原料	\$ 57,583
本期進料	865,309
原料轉列商品	(6,777)
本期盤虧	(11)
轉列營業費用	(22)
期末原料	(104,468)
直接原料耗用	<u>811,614</u>
物 料	
期初物料	2,053
本期進料	7,487
期末物料	(1,533)
間接材料耗用	<u>8,007</u>
直接人工	116,417
製造費用	120,625
委外加工	<u>29,655</u>
製造成本	1,086,318
期初在製品	10,952
期末在製品	(20,418)
製成品成本	1,076,852
期初製成品	98,569
轉列營業費用	(109)
期末製成品	(80,943)
其 他	<u>6,644</u>
銷貨成本	<u>1,101,013</u>
買 賣	
原料轉入	6,777
轉列營業費用	(91)
銷貨成本	<u>6,686</u>
存貨盤虧	<u>11</u>
下腳收入	(88)
營業成本總計	<u>\$ 1,107,622</u>

註：期初及期末存貨分別包括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3,941 仟元及 12,048 仟元，本期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1,893 仟元。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含退休金）	\$ 60,582
折 舊	16,256
水電瓦斯費	8,109
其他（註）	<u>35,678</u>
合 計	<u>\$120,625</u>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含退休金）		\$ 8,526	\$ 28,124	\$ -	\$ 36,650
勞 務 費		-	4,911	-	4,911
保 險 費		709	3,706	-	4,415
修 繕 費		2	3,260	-	3,262
攤銷費用		-	3,619	-	3,619
進出口費用		1,387	-	-	1,387
運 費		727	55	-	782
其他（註）		<u>3,308</u>	<u>11,538</u>	-	<u>14,846</u>
合 計		<u>\$ 14,659</u>	<u>\$ 55,213</u>	<u>\$ -</u>	<u>\$ 69,872</u>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30473 號

會員姓名：
(1) 陳 照 敏
(2) 劉 江 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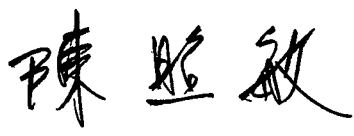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 2828 號
(2) 台省會證字第 1122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3984925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人：



中 華 民 國 一

月 二十三日 日

